

证券代码：832221 证券简称：聚元食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关于作出终止中山银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未披露定期报告公司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3〕349号），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挂牌。

一、未申请复核的基本情况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终止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股转发〔2023〕127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被摘牌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本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的规定，如被摘牌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其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其股票自2023年9月25日起复牌，并于2023年10月17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聚品”。

二、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李孙宝

联系电话：13328267898

邮箱：1328024781@qq.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闽侯县甘蔗街道县石山东大道 6 号

（二）券商联系人：叶豪

联系电话：021-33389883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特此公告。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